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全国总决赛席位分配方案 确认版公告

根据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联席会议决议，本届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全国总决赛共有 60 个席位，其中承办全国总决赛和赛区决赛的学校各获得一个直升席位，剩余的 52 个席位根据各赛区成功参赛的学校数按比例分配给各赛区，通过赛区决赛选拔产生。

今年全国共有 305 所学校报名参赛，根据全国竞赛委员会秘书处七轮复核统计，目前共有 287 所学校成功提交了参赛作品（具体数据请查看附件 2）。根据各赛区成功提交作品学校数占全国总数的比例，全国总决赛席位将分配如下表：

赛区	成功提交作品 学校数	比例分配席位 计算值	比例分配席位 圆整值	承办赛区赛 直升席位数	承办全国总 决赛直升席 位数	全国总决赛 席位数
东北	28	5.073	5	1	0	6
华北	55	9.965	10	1	0	11
华东	50	9.059	9	1	1	11
华南	43	7.791	7.5	1	0	8.5
华中	46	8.334	8.5	1	0	9.5
西北	40	7.247	7.5	1	0	8.5
西南	25	4.530	4.5	1	0	5.5
合计	287	52	52	7	1	60

说明：华南赛区除承办学校外的第八名与华中赛区除承办学校外的第九名竞争一个全国总决赛名额；西北赛区除承办学校外的第八名与西南赛区除承办学校外的第五名竞争一个全国总决赛名额。由专家委员会指定 3 名不属于相关赛区的评委进行评定。获出线权赛区的 0.5 个三等奖名额划归未获出线权赛区。

现将确认版统计结果正式公布，请各赛区竞赛委员会按照确定版公布的名额组织本赛区的预选赛。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委员会秘书处
2017 年 7 月 28 日